

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

電話：2574 4296

傳真：2835 7777

網址：www.hkirscout.org.hk

發展通告第 17/16 號

2016 年 11 月 15 日

港島榮譽童軍會 港島 2017 大潭三塘跑

由「港島榮譽童軍會基金」贊助主辦每年一度的「大潭三塘跑」跑步比賽，旨在鼓勵港島地域各童軍成員、領袖、會務委員及「港島榮譽童軍會」會員參加有益身心、強身健體的體育活動。

有關活動各項詳情，茲臚列如下：

日期：2017 年 1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

時間：上午 9 時至 12 時

地點：大潭郊野公園

參加資格：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港島地域幼童軍、童軍、深資童軍、樂行童軍或各級領袖、會務委員及港島榮譽童軍會會員，而身體健康狀況適宜參加跑步賽事。

報名費用：1. 每位參賽者港幣 35 元（包括往返灣仔集合點與比賽場地之旅遊巴費用）；如選擇自行前往比賽場地，報名費為 10 元；
2. 歡迎領袖及參賽者家人到場觀賽；如需乘車，每位交通費 25 元。

組別及賽程：

項目	組別	賽程	名額
1.	「麥慶彰會長紀念盃」男子高級組（適合深資童軍或以上成員參加）	5 公里（大潭中水塘→大潭道→大潭中水塘來回 2 次）	50 名
2.	「威浩明會長盃」童軍男子組	3 公里（大潭中水塘→大潭道→大潭中水塘）	50 名
3.	「威浩明會長盃」女子公開組（適合童軍或以上成員參加）		50 名
4.	「主席盃」幼童軍男子組	2 公里（大潭中水塘→大潭篤水塘→大潭中水塘）	150 名
5.	「主席盃」幼童軍女子組		50 名

獎項：每組各設冠軍、亞軍及季軍獎項。

紀念品：完成賽事者可獲頒紀念證書及紀念章。

超齡賽員：在 2005 年 1 月 15 日前出生參與「主席盃」幼童軍男、女子組之幼童軍賽員及在 2001 年 1 月 15 日前出生參與「威浩明會長盃」童軍男子組之童軍賽員將不獲頒獎項。

長期獎勵：為鼓勵賽員長期參與活動，凡參加達 3 次、5 次、7 次及 10 次賽事者，可分別獲贈「大潭三塘跑」精美紀念布章一枚，以示獎勵。

截止日期： 2016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六）

- 報名辦法：
1. 填妥有關表格連同劃線支票（每組 1 張報名表附 1 張支票）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「港島榮譽童軍會」收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榮譽童軍會」；各項收費一經接納，概不退回；
 2. 家長同意書／參賽者聲明書由負責領袖／填表人保管，無須送交賽會；
 3. 各組報名表、家長同意書及參賽者聲明書，可向港島地域辦事處索取或從港島地域網頁（www.hkirscout.org.hk）或港島榮譽童軍會網頁（www.qqclub.org.hk）下載；
 4. 賽會將不接受逾期遞交、未付費用、資料不全或報名後更換賽員等申請；
 5. 由於受賽道所限，因此參賽人數名額有限，額滿即止。

- 備 註：
1. 接納報名與否及發放賽事資料，將以電郵通知負責領袖／填表人；
 2. 各項賽事資料，亦上載於「港島榮譽童軍會」網頁；
 3. 參賽者及觀賽人士可於賽事當日依照賽會安排之時間，在灣仔愛群道伊利沙伯體育館門前附近集合乘坐專車前往比賽地點；或選擇自行往返比賽地點；
 4. 在賽事當日上午 6 時，天文台發出紅色／黑色暴雨警告或 3 號強風或更高訊號，賽會將按照總會行政通告第 02/2014 號《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》列出之方法，作出相關應變措施，並以電郵／Whatsapp 通知負責領袖／填表人。

查 詢： 有關報名事宜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已報名之參賽童軍旅如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後仍未接獲通知，請與賽會統籌羅子祐先生聯絡（電郵：taitamrun@gmail.com）。

副地域總監（訓練與發展）

（郭柏威  代行）

港島榮譽童軍會—港島 2017 大潭三塘跑
家長同意書／參賽者聲明書

注意事項：

1. 「家長同意書」及「參賽者聲明書」由童軍旅負責領袖／填表人保管，無須送交賽會，並於比賽完成後 1 個月銷毀；
2. 在 2017 年 1 月 15 日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，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「家長同意書」；
3. 已年滿 18 歲之參賽者，則請填寫「參賽者聲明書」；
4. 每位參賽者必須填寫一份，參加單位請自行影印及分發予參賽者填寫。

參賽者姓名：_____ 所屬單位／童軍旅：港島第_____旅_____團

家長同意書
(適用於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)

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港島榮譽童軍會於 2017 年 1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主辦之「港島 2017 大潭三塘跑」跑步比賽及一切相關之活動，且確知敝子弟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。

特別健康情況（例如：敏感、哮喘、長期服藥等）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_____ 與參賽者關係：_____

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：(1) _____ (2) 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參賽者聲明書
(適用於 18 歲或以上之參賽者)

本人願意參加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港島榮譽童軍會於 2017 年 1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主辦之「港島 2017 大潭三塘跑」跑步比賽及一切相關之活動，且確知本人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。

特別健康情況（例如：敏感、哮喘、長期服藥等）

家人緊急聯絡電話：(1) _____ (2) _____

參賽者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備註：申請人在本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純屬自願；該等資料只作賽會處理本表格的申請及有關用途。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，賽會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在一般情況下，表格將於比賽完成後 1 個月銷毀。